

21世纪高职高专财经类专业核心课程教材

金融学概论

(第三版)

翟建华 李军燕 编著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Dongbe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21世纪高职高专财经类专业核心课程教材

金融学概论

(第三版)

常州大学图书馆
藏书章

翟建华 李军燕 编著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Dongbe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大连

© 翟建华 李军燕 2011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金融学概论 / 翟建华, 李军燕编著. —3 版. —大连: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11. 9

(21 世纪高职高专财经类专业核心课程教材)

ISBN 978 - 7 - 5654 - 0501 - 3

I. 金… II. ①翟… ②李… III. 金融学 - 高等职业教育 - 教材 IV. F83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60978 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

(大连市黑石礁尖山街 217 号 邮政编码 116025)

教学支持: (0411) 84710309

营 销 部: (0411) 84710711

总 编 室: (0411) 84710523

网 址: <http://www.dufep.cn>

读者信箱: dufep@dufe.edu.cn

大连北方博信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印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发行

幅面尺寸: 170mm × 240mm

字数: 417 千字

印张: 20 1/2

2011 年 9 月第 3 版

2011 年 9 月第 9 次印刷

责任编辑: 杨慧敏

责任校对: 孙 萍

封面设计: 张智波

版式设计: 钟福建

ISBN 978 - 7 - 5654 - 0501 - 3

定价: 33.00 元

第三版前言

《金融学概论》自出版以来，受到了不同院校师生的广泛好评，并被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评为2009—2010年度畅销教材。为了及时地反映我国金融改革与实践的最新情况，更好地适应高职院校金融教学的需要，我们决定在第二版基础上对本书进行再次修订。本书第三版在保持原有风格的基础上，呈现出以下新的特点：（1）课程内容的系统性、关联性。首先，阐述金融学的基本概念、基本内容，体现在教材的第1、2、3、4章；其次，在此基础上，重点介绍金融业不同领域的业务知识与操作技能，体现在教材的第5、6、7、8、9章；最后，进行金融宏观调控原理与知识的介绍，体现在教材的第10、11章。（2）课程内容的先进性、可操作性，即对金融基本原理、基本知识的阐述理论结合实际，力求反映近些年我国金融改革与发展的进程及货币政策实践与运作的轨迹，引导学生关注经济活动和金融热点并进行独立思考，培养学生运用金融知识进行宏观金融分析及微观经济决策的能力。

本书的修订由安徽商贸职业技术学院翟建华副教授、山西省财政税务专科学校李军燕副教授共同完成。其中，翟建华负责第2、3、4、7、11章的修订，李军燕负责第1、5、6、8、9、10章的修订，最后由翟建华总纂定稿。在修订过程中我们参阅了大量的书刊和网络资源，得到了有关老师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致谢！

由于编著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缺点和错误，敬请广大师生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11年6月

目 录

第1章 导论	1
学习目标	1
1.1 金融的范畴与门类	1
1.2 金融体系的构成	6
1.3 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	8
本章小结	11
主要概念和观念	12
基本训练	12
观念应用	13
第2章 货币与货币制度	14
学习目标	14
2.1 货币的起源与变迁	14
2.2 货币的职能	19
2.3 货币制度	21
本章小结	24
主要概念和观念	25
基本训练	25
观念应用	26
第3章 信用与利息	27
学习目标	27
3.1 信用概述	27
3.2 信用形式	30
3.3 信用工具	37
3.4 利息与利率	46
本章小结	58
主要概念和观念	58
基本训练	59
观念应用	60
第4章 金融机构与金融市场	62
学习目标	62

2 金融学概论

4.1 金融机构体系	62
4.2 金融市场	76
本章小结	80
主要概念和观念	80
基本训练	80
观念应用	82
第5章 商业银行业务	84
学习目标	84
5.1 商业银行的负债业务	84
5.2 商业银行的资产业务	94
5.3 商业银行的中间业务和表外业务	104
本章小结	112
主要概念和观念	112
基本训练	112
观念应用	113
第6章 证券市场	119
学习目标	119
6.1 股票市场	119
6.2 债券市场	136
6.3 投资基金市场	141
本章小结	147
主要概念和观念	147
基本训练	147
观念应用	149
第7章 保险	150
学习目标	150
7.1 保险概述	150
7.2 保险的购买与经营	162
7.3 保险业务	168
本章小结	178
主要概念和观念	179
基本训练	179
观念应用	181
第8章 信托与租赁	182
学习目标	182
8.1 信托及其业务种类	182
8.2 租赁及其业务种类	199

本章小结·····	204
主要概念和观念·····	205
基本训练·····	205
观念应用·····	206
第9章 国际金融概述·····	207
学习目标·····	207
9.1 外汇、汇率与汇率制度·····	208
9.2 国际收支与国际储备·····	221
9.3 外汇市场与外汇交易实务·····	233
本章小结·····	249
主要概念和观念·····	249
基本训练·····	250
观念应用·····	251
第10章 货币供求均衡与失衡·····	254
学习目标·····	254
10.1 货币需求·····	254
10.2 货币供给·····	264
10.3 货币供求均衡·····	274
10.4 通货膨胀·····	277
10.5 通货紧缩·····	286
本章小结·····	290
主要概念和观念·····	290
基本训练·····	291
观念应用·····	292
第11章 货币政策·····	294
学习目标·····	294
11.1 货币政策目标·····	294
11.2 货币政策工具·····	298
11.3 货币政策的传导·····	306
11.4 货币政策与财政政策的配合·····	307
本章小结·····	313
主要概念和观念·····	313
基本训练·····	313
观念应用·····	315
主要参考书目·····	316

第1章 导论

学习目标

通过本章的学习，应该达到以下目标：

知识目标：了解金融的内涵与金融涉及的领域；理解我国和国际上对金融的不同界定；掌握直接融资方式与间接融资方式的内涵。

技能目标：熟悉金融体系的概念、构成要素；识别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的优缺点。

能力目标：能够结合我国金融现状，具备分析金融一般问题的能力。

当你获得一笔薪金收入，在扣除日常必要的开支后仍有结余的情况下，你会用剩余的钱做什么或投向哪里？或许你会想到存入银行，或许你会为自己或家人购买一份保险，再或许你会用它购买国债、股票、基金或炒外汇、黄金等，甚至你会将你的钱交给专家委托其为你投资理财。你做出这些选择的目的是或者是谋求一种风险补偿，或者是为了能获得利息、股息和红利收益及买卖差价收益，同时还能够套期保值和规避风险。

对于一个企业，当其面临流动资金周转困难时，当其试图扩大规模而自有资金又不足时，它是会从银行贷款，还是会将求助之手伸向证券市场，通过发行债券或发行股票来获取所需资金？还是会以租赁的方式解决自己资金紧缺的问题？

诸如此类的情形，在现实生活中时有发生，这些实际上都是金融的种种表现。无论是个人、企业单位、还是政府，无论是国内经济还是国与国之间的交往，时刻都得与金融打交道，金融已经渗透现代经济的各个领域，并成为现代经济的核心。种类繁多的金融工具为人们提供了众多的投资与融资的手段，发达的金融市场为资金的需求者和资金的供给者提供了金融交易的场所，规范的金融制度为金融活动的顺利进行提供了有效的保障。但同时，金融风险、金融危机也无处不在，可能会使投融资者收益降低或成本提高。可见，具备一定的金融知识是十分必要的。

作为金融学开篇，导论将着力为大家勾勒出一幅清晰的金融框架图，使大家明确金融的内涵和基本范畴，了解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两种融资方式的优缺点，为深入掌握金融理论知识与操作技能奠定基础。

1.1 金融的范畴与门类

1.1.1 金融的含义及所涵盖的范围

1.1.1.1 我国对金融的诠释

“金融”是由汉字“金”和“融”组成的词汇，“金”是指货币资金，“融”

是指融通,简言之,“金融”就是指货币资金融通的总称。

“金融”这个词在中国并非古已有之。古代文字中有“金”,有“融”,但在《康熙字典》以及它之前的工具书中,都没有出现“金融”连用的词。最早列入“金融”条目的工具书是1908年开始编纂、1915年出版的《辞源》和1905年酝酿编纂、1937年开始面世的《辞海》。《辞源》1937年普及本第11版中“金融”条的释文是:“今谓金钱之融通状态曰金融,旧称银根。各种银行、票号、钱庄,曰金融机构……”《辞海》1937年版中“金融”条的释文是:“(monetary circulation)谓资金融通之形态也,旧称银根。金融市场利率之升降,与普通市场物价之涨落,同一原理,俱视供求之关系而定。即供给少需要多,则利率上腾,此种形态谓之金融紧迫,亦曰银根短绌;供给多需要少,则利率下降,此种形态谓之金融缓慢,亦曰银根松动。资金融通即资金盈余方将资金通过一定方式借贷或融通给资金短缺方的过程。”“金融”一词出现在20世纪初编纂的工具书中,说明它在当时人们的经济活动中已经开始使用,并已相当成形。

在《中国金融百科全书》中“金融”词条的注释是:“货币流通和信用活动以及与之相关的经济活动的总称”。这一定义超出了“货币资金融通”之说,把货币流通和信用活动与金融连在一起,反映了当代信用货币制度下,货币资金融通与信用活动的密切联系。

资金融通的主要对象是货币和货币资金,各类资金主要以信用货币形式存在,包括现金、各种票据、有价证券等。资金融通的主要方式是有借有还的信用方式。进行资金融通需要借助于金融市场,包括信贷市场和证券市场等。资金融通的主渠道是银行以及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租赁公司等非银行金融机构。资金融通必然伴随着各种信用活动,包括货币的发行、流通与回笼;货币资金的借贷;资金的汇兑与结算;票据的承兑与贴现;有价证券的发行与流通;保险基金的筹集与运用;信托与租赁;外汇及黄金的买卖;国际货币的支付与结算等。在我国,通常所理解的金融就是由这诸多部分所构成的大系统,这是对金融广义的或者说是宽口径的理解,是在宏观运行机制下对金融的诠释。金融宏观运行机制所涉及的领域很广,各类不同功能的金融市场和金融机构、与物价相关的货币流通及其制度、金融调控机制、国际金融等都是金融活动的范围。由此对金融的研究也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 货币、信用、利息与利率等基础理论论证;
- (2) 各类金融中介机构功能分析;
- (3) 金融市场运行机制研究;
- (4) 涉外金融基本常识;
- (5) 货币供求理论及现象分析;
- (6) 金融宏观调控问题等。

还应指出,近年来我国出现了一种对金融的狭义的或者说是窄口径的理解,认为金融仅指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市场,即资本市场;或者认为金融是指从资本市场

扩及金融机构和其他金融市场。这两种对金融的解释都是对金融的微观分析, 仅指金融市场微观运行机制和金融机构微观运行机制。

1.1.1.2 对与“金融”对应的英文“finance”的诠释

当我们进行“金融”的中英文互译时, 往往使用“finance”这一单词与之对应。实际上, 西方人对 finance 的用法也不只限于一种, 大体可归纳为三种口径:

(1) 宽口径的 finance (management of money), 即指货币的事务、货币的管理、与金钱有关的财源等。这是最为普通的用法。其具体包括三个方面: 政府的货币资财及其管理, 即“国家财政”(public finance); 工商企业的货币资财及其管理, 即“公司理财”(corporate finance); 个人的货币资财及其管理, 即个人货币收支 (personal budget)。显然这种诠释所包含的范围大于“金融”在我国的广义的范围。

(2) 中口径的 finance, 即指货币的流通、信用的授予、投资的运作、银行的服务等。一些国际组织采用这种统计口径。我国对金融的广义的理解比这种口径的范围要大一些。

(3) 窄口径的 finance, 即指资本市场的运营、资本资产的供给与定价。国外经济学界通行这种用法。显然我国对金融的狭义的理解就源于此。

因此, 要强求“金融”与“finance”的一一对应是不行的。图 1—1 表明二者之间的对应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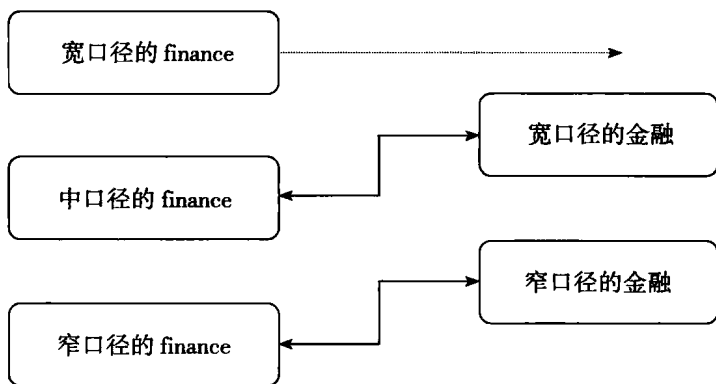


图 1—1 “金融”与“finance”比较

需要说明的是, 本教材采用的是我国宽口径即广义的金融的概念, 这既立足于我国长期以来形成的对金融的习惯理解, 又能客观地反映金融本身发展的规律。

1.1.1.3 金融的范畴

金融的范畴处在一个不断演进的过程中, 它与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是密不可分的。金融是商品货币关系发展的必然产物。

(1) 金融范畴的萌芽。在商品货币关系发展的初期, 货币以实物形态和铸币形态存在时, 货币不是信用产品, 不依赖于信用的创造; 不过, 信用的产生和发展对货币流通起到了强大的推动作用。

在一个社会中,收入和支出不会完全平衡,一部分人因收入大于支出而成为资金盈余者,同时,一部分人因支出大于收入而成为资金短缺者。最初的资金融通方式是资金盈余者把钱直接借给资金短缺者,这就是原始的直接金融方式——高利贷。高利贷产生于原始社会末期,当时社会上已经有一些产品转化为商品,随着商品交换的发展,货币的各种职能,特别是支付手段职能得到快速发展,高利贷信用就产生了。信用以实物借贷和货币借贷两种形式并存。高利贷最初是以实物形式借贷的,货币产生后逐渐转变为以货币借贷为主要形式。货币借贷使贮藏的货币具备了流动性,加快了货币流通速度;而基于信用的汇兑业务便利了货币在更大的地域内流通,这些都使得作为财富凝结的货币在借贷中日益重要,但与此同时大量的实物借贷仍然十分旺盛。所以,在很长一段时期里,货币范畴的发展与信用范畴的发展保持着相互独立的状态,而联结二者的金融仅仅处于萌芽阶段,表现为从事货币兑换、保管、汇兑与借贷的货币经营业。货币经营业是银行的前身,体现了以金融机构为媒介的间接金融方式开始萌芽。

(2) 金融范畴的形成。随着新的生产方式的确立,现代银行业诞生了,银行券开始代替铸币执行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职能。从可兑现的银行券到不兑现的银行券,货币制度与信用制度的联系越来越密切,最终使得货币流通与信用行为变为同一过程。任何货币的运动都是在信用的基础上组织起来的,完全独立于信用活动之外的货币制度已不复存在。例如,基于银行信用的银行券是日常小额支付的手段;转账结算中的存款货币是大额支付的主要形式。而任何信用活动同时都是货币的运动:信用扩张意味着货币供给的增加,信用紧缩意味着货币供给减少,信用资金的调剂影响着货币流通速度和货币供给在部门之间、地区之间和微观经济主体之间的分布。当货币范畴和信用范畴相互渗透并结合到一起时,就形成了金融范畴。表现为作为融资中介的银行业及其相应活动:资金盈余者把钱存入银行,再由银行贷放给资金短缺者。这种以金融机构为媒介的资金融通是间接金融方式。

(3) 金融范畴的扩展。伴随着货币与信用相互渗透的过程,金融范畴也同时向更大的领域扩展,逐渐覆盖了投资、保险、信托与租赁等多个方面。

这里的投资,是指以股票和债券交易为特征的资本市场的投资。由于间接融资方式不能完全满足经济发展的需要,资金短缺者以发行有价证券的方式直接到金融市场筹资;资金盈余者也不一定要将其资金全部存入银行,可以在金融市场上购买各种金融商品。这种资金供求双方通过金融市场进行资金融通的形式就是现代的直接金融方式,其存在要以比较健全发达的金融市场为前提,它使信用关系得到进一步完善。

保险发展到现在,已成为保险与个人储蓄、保险与投资相结合的一种信用形式,其集中的货币资金主要投放于金融市场,金融市场上保险资金所占的份额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保单等保险合约也成为金融市场上交易的重要金融工具之一。

金融信托与金融租赁是传统的信托与租赁方式在金融领域的发展变化,也同样成为重要的投融资方式。

金融范畴的不断扩展,使得信用关系不再是单纯的银行借贷关系,而发展成为复杂的多种多样的债权债务关系或所有权关系;直接金融方式与间接金融方式的不断完善,使得金融活动更加丰富多彩,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更加进步,金融市场的类型更加健全。由此带来了金融宏观调控和金融监管问题。顺应这一客观需要,各国中央银行和其他金融监管机构逐步建立和发展起来,以促进金融的健康发展。

1.1.2 金融的门类

金融可以按不同标准进行分类,如按金融活动的方式划分,金融可分为直接金融和间接金融;按金融活动的运行机制划分,金融可分为微观金融和宏观金融;按金融活动的目的划分,金融可分为政策性金融、商业性金融和合作性金融;按金融活动是否接受政府监管划分,金融可分为官方金融和民间金融;按金融活动的地理范围划分,金融可分为国内金融和国际金融。

金融的门类是指按性质和功能不同将金融活动划分为不同的类型。由于金融的内涵与范畴在不断地演进,金融门类的链条也不断加长,目前无论是国内金融还是国际金融,都包括银行、证券、保险、信托、租赁等主要类型。

1.1.2.1 银行业

研究金融发展的历史可以看出,最早从事金融交易的中介机构是银行,而且准确地说是商业银行。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货币得以产生,以偿还和付息为基本特征的借贷行为——信用也产生并兴旺发达,由此出现了专门从事货币兑换、保管和经营的早期银行,这就是商业银行的前身,以后又逐渐发展为现代商业银行。商业银行通过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办理结算业务等为资金融通服务。目前世界各国金融机构体系中商业银行都居于主体地位。关于商业银行业务,我们将在第5章作详细阐述。

1.1.2.2 证券业

随着商品经济进入高度发达时期,金融交易相当大的部分表现为各类证券的发行和买卖活动,甚至于通过银行集中进行的借贷行为也趋于“证券化”(如贷款证券化)。证券交易具有直接融资的特点,证券的发行人通过发行债券或股票而筹集资金,证券的投资人通过购买债券或股票而取得收益,实现了资金资源在不同部门之间的重新配置。为证券交易进行服务的金融机构主要是投资银行、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关于证券业,本教材将通过第6章“证券市场”进行讲解。

1.1.2.3 保险业

保险是以集合社会多数单位和个人的风险为前提,以保险合同方式建立经济关系,以保险费的形式聚集并建立保险基金,对被保险人因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或人身伤亡予以补偿的一种经济活动。在现代经济中,保险已渗透到各个领域,成为精巧的“社会稳定器”。西方国家保险业十分发达,各类保险公司是各国最重要的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在人们的生活中,几乎无人不保险、无物不保险、无事不保险。保险的种类繁多,有财产保险、人寿保险、火灾及意外伤害保险、存款保险等。其中普遍又以人寿保险规模最大。保险公司获得的保费收入经常

远远超过其保费支出,因而聚集起大量的货币资本。这些货币资本比银行存款更稳定,可以作为长期资金的来源。关于保险,本教材第7章将专门讨论。

1.1.2.4 信托业

信托是一项古老的业务,其基本含义是:接受他人委托,代为管理、经营和处理经济事务的行为。信托投资公司是信托公司的主要类型之一,除办理一般信托业务外,其突出的特点在于从事投资业务。有关信托的内容,将在第8章第1节进行阐述。

1.1.2.5 租赁业

租赁也是极其古老的经济行为,但把传统的租赁与融资结合的现代金融租赁,却产生于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租赁公司通过融物对企业进行融资,成为促进企业发展的重要融资方式之一。租赁的具体业务种类将在第8章第2节进行系统介绍。

1.2 金融体系的构成

金融体系是指金融要素的安排及其动态关联系统。金融体系的形成和发展与金融的发展是同步的。金融是商品货币关系发展的必然产物,它随着社会经济和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而发展,同时又推动社会经济的进步。从简单的货币经营业到涵盖间接融资与直接融资的银行、证券、保险、信托与租赁等,金融机构职能不断扩展,金融市场不断完善,金融工具不断创新和丰富。金融机构、金融市场、金融工具等诸多因素相互依存,相互渗透,形成了一个庞大、复杂、完整的金融统一体,在现代经济生活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与此同时,金融体系是一个普遍的、一般的概念,在不同的国家、不同的经济制度下金融体系的表现形式也不尽相同。但世界各国现代金融体系的构成要素是基本一致的,主要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1.2.1 由货币制度所规范的货币流通

这一构成要素覆盖整个金融体系,是金融体系赖以展开的平台。

货币是金融体系的血液,货币流通是金融活动的基本形式,贯穿于整个金融体系之中。货币流通是商品流通的实现形式,很难想象在一个经济体中,如果不存在为这个经济体所承认的现实的货币作为交易媒介和支付手段,不存在相应规范的货币流通制度,金融交易能否进行,社会经济能否运行。货币流通范围包括五个方面:以个人或家庭为中心的货币收支;以公司、企业等经营单位为中心的货币收支;以财政及机关、团体为中心的货币收支;以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为中心的货币收支和一国对外货币收支。货币流通有现金流通和非现金流通两种方式。现金流通是以收付现钞的方式形成的货币收支;非现金流通是指存款货币的流通,主要是金融机构的转账结算。在现代经济交易中,非现金流通一般超过90%,是货币流通的主要形式。不同货币制度下的货币流通是不同的,表现为货币材料的不同,货币单位的不同,流通中货币种类的不同,以及对不同种类货币的铸造和发行及支付能力的管理不同等诸多方面。我们将在第2章介绍有关货币、货币流通与货币制度的内容。

1.2.2 金融机构体系

金融机构体系或叫金融组织体系,是现代金融活动的基本载体。金融机构是经营货币或货币资本的企业,是在经济生活中充当信用中介、媒介以及从事种种金融服务的组织。金融机构种类繁多,在这个群体中,通常区分为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本教材第4章将介绍我国的金融机构体系。

1.2.3 金融市场体系

金融市场是金融活动开展的场所,是金融工具发行和交易的场所。金融市场体系是依照特定规则形成的金融市场要素相互联系构成的整体。由于金融交易的对象、方式、条件、期限等要素的不同,人们可以从不同角度对金融市场进行分类,但通常谈论较多的主要是资本市场、货币市场、外汇市场、黄金市场、保险市场、衍生金融工具市场等。第4章第2节将进一步介绍金融市场体系的构成与功能。

1.2.4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也叫信用工具,是将资金从资金盈余者转移到资金短缺者的载体,是一种载明资金供求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的合约。它是用表明信用关系的书面证明、债权债务的契约文书等表现出来的,以一定的要式具体规定了资金转移的金额和期限等条件。金融工具是金融机构中和金融市场上交易的对象,因而又被称为金融产品或金融资产。在金融体系中,金融机构和金融市场利用金融工具实现资金在个人、家庭、企业和政府部门之间的融通。金融工具种类很多,针对不同的金融交易,交易者所借用的载体不同,通常有商业票据、银行票据、存款、贷款、保单、债券、股票以及期货、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第3章第3节将站在信用的角度重点论述各种金融工具(信用工具)的功能。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金融体系的三大构成要素——金融机构、金融市场和金融工具——之间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金融工具发行和交易的场所是金融市场,金融市场的最重要参与者是金融机构,金融机构作为媒介使得金融工具的出售与转让顺利进行。在现实生活中还有一种极其常见的说法是:金融体系是由金融市场和金融机构所构成。因为人们常常把融资的两种形式——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分别与金融市场和金融机构挂钩,金融市场属于直接融资领域,金融机构属于间接融资领域。这样的理解也是有一定的道理的。虽然现实生活中有时难以界定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但外源融资的两种基本类型就是通过金融市场的直接融资和通过金融机构的间接融资。也就是说,要在自有的资本之外融资;不是找金融市场,就是找金融机构,这两者是构成金融体系实体的两个互补的部分。而金融工具,有的服务于金融市场,有的服务于金融机构,越来越多的则是既服务于这一领域,又服务于那一领域。没有脱离金融市场和金融机构的金融工具;也没有不存在金融工具的金融市场和金融机构。所以在金融体系是由金融市场和金融机构所构成的说法中,不言而喻,就包括金融工具。

1.2.5 金融制度和金融调控机制

金融风险无处不在,金融的每一个环节都与公众利益息息相关,金融危机会使

社会经济走到崩溃边缘,这就使得一个国家的金融运行不应当是无序的。因此,国家对金融运行进行的管理和在金融领域进行的政策性调节也就成为金融体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这实际上是一个国家的具有金融监管职能的有机整体,包括金融监管机构、金融监管法律、金融监管方法等。国家对金融运行的管理由一系列制度构成,包括货币制度、信用制度、利率制度、汇率制度、金融机构制度、金融市场制度,以及支付清算制度、金融监管制度及其他。这个制度系统涉及金融活动的各个方面和各个环节,体现为有关的国家成文法和非成文法,政府法规、规章、条例,行业公约,以及约定俗成的惯例等。国家对金融的宏观调控则通过金融当局货币政策的实施进行,目的是实现政府对经济的干预。我们将在第 11 章介绍中央银行的货币政策调控机制。

1.3 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

如前所述,按照金融活动的方式划分,金融可分为直接金融和间接金融。这是因为,在现代金融体制下,各种资金融通活动都离不开金融机构的服务,而不同的金融机构在融资活动中所起的作用是不同的,因而所有的融资活动可以分为两大类,即直接融资方式(直接金融)和间接融资方式(间接金融)。

1.3.1 直接融资

1.3.1.1 直接融资及其机构

直接融资是指资金盈余者直接购买资金短缺者在金融市场上发行的债券、股票等直接融资工具的融资方式。在直接融资活动中,资金盈余者无需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而对资金短缺者直接形成债权关系或产权关系。当然,这并不意味着直接融资不需要任何金融中介机构的服务,相反,这种融资方式必须借助于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在现代金融体制下,资金短缺者通常会把发售债券或股票的业务委托给专门经营证券业务的金融机构(如我国的证券公司),以期扩大发行规模、加快发行速度、降低发行成本。可见,在直接融资方式中,证券公司是核心中介机构,对资金余缺双方来说是一种服务性的中介机构,与资金供求双方是委托关系、代理关系(如图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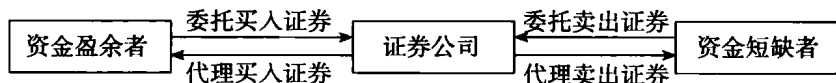


图 1—2 直接融资方式

当然,私人之间的直接借贷,如商业信用、民间信用等,都是资金盈余者和资金短缺者直接融通资金的行为。但现在所说的直接融资概念,主要是在股票市场和债券市场发展 to 一定水平才形成的。

1.3.1.2 直接融资的优势和劣势

直接融资的好处在于资金供求双方通过债券、股票的直接交易完成货币资金的转移,在某种程度上资金短缺者可以节约一定的融资成本,资金盈余者也可以得到更多的投资回报。同时,直接融资直接面对金融市场,还具有以下优点:

(1) 资金短缺者融资的规模和风险度不受金融中介机构资产规模及风险管理的约束。

(2) 直接融资活动具有较强的公开性,在良好的信息披露制度下,融资者直接面对市场监督的压力,必须注意规范自己的生产经营活动,将资金投向高效益的领域。

(3) 直接融资活动还受公平性原则的约束,从而有助于形成良好的市场竞争环境,实现资源配置的优化。

直接融资的劣势也是显而易见的,主要表现在:

(1) 对资金短缺者来说,进入直接融资市场的门槛较高。一个企业要想上市发行直接融资工具,须具备多方面条件,而且还要有一定的知名度,否则,其证券往往得不到投资者的认可和青睐,难以取得理想的融资规模。事实上,直接融资往往是政府和一些大公司的专利。

(2) 在直接融资中,融资者直接凭借自身的资信筹资,缺乏金融中介机构信用的支撑,风险度较大。

(3) 直接融资的公开性要求,在一定程度上不利于融资者保守商业秘密。

(4) 直接融资要求资金盈余方即投资者具有较高的风险防范意识和风险承受能力,并具有一定的投资技巧及判断和决策能力。

1.3.2 间接融资

1.3.2.1 间接融资及其机构

间接融资是指资金余缺双方并不直接交易,而是分别与金融中介机构发生一笔独立的交易:资金盈余者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金融工具(如商业银行的存款凭证、保险公司的人寿保险单等)成为债权人,金融机构获得资金成为债务人;然后金融机构再以贷款的方式向资金短缺者提供资金,或者购买资金短缺者发行的债券等成为债权人,金融机构运用资金成为债权人。在这种融资方式中,商业银行是核心中介机构。商业银行一方面充当了资金从盈余者向短缺者流动的媒介,另一方面又割断了二者的直接联系。资金盈余者把资金的使用权出售给了商业银行,持有商业银行承诺到期还本付息的债权凭证,不必要也不可能知道银行会把这笔资金投向何方。同样,资金短缺者在向商业银行购买资金使用权时,也没有必要追究银行这笔资金源自何处。可见,在间接融资方式中,商业银行与资金供求双方是债权债务关系,可以说,商业银行一身兼二任,既是资金供给者的债务人,也是资金需求者的债权人(如图1—3所示)。

然而,不能否认,商业银行作为间接融资活动的核心机构,在直接融资中也是有所作为的。这是因为,商业银行是资本市场的重要参与者,对直接融资乃至资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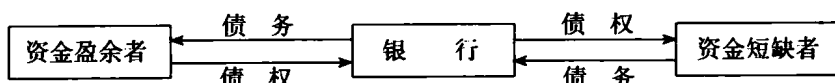


图 1—3 间接融资方式

市场的发展有重要作用。首先，商业银行是直接融资中的筹资者。通常，大银行都是上市公司，需要通过发行股票筹措资金，且银行股一般为大盘股，筹措资金数额巨大；同时商业银行往往也是资本市场的债券筹资者。其次，商业银行是直接融资中的投资者，尤其对国债的投资比例较高。再次，商业银行是直接融资方式的服务机构，如提供证券清算、证券托管等服务。

1.3.2.2 间接融资的优势和劣势

从现实情况来看，间接融资方式的融资量一般都大大超过直接融资方式的融资量，证券市场十分发达的国家如此，证券市场不完善的发展中国家更是如此。例如，美国的公司融资总量中，金融中介机构的贷款几乎相当于证券市场融资量的 2 倍；德国、日本通过金融中介机构的融资量几乎是证券市场的 10 倍。金融中介机构和间接融资之所以受青睐，得益于它的优点：

(1) 投融资成本相对较小。在金融市场上，直接融资的双方通常都要花费一定的信息搜集和交易等费用，在筹资规模不大的情况下，这必然使投融资成本增大。而银行凭借自身的实力和信息网络，能够做资金供求双方做不到的或者是要付出较高代价才能做到的一些工作，通过银行间接融资，从而使投融资成本降低。

(2) 融资风险较小。各国对金融中介机构的监管都严于对一般企业的监管，金融中介机构的资信度和内部管理也强于一般企业。因此，间接融资的社会安全性较强。

(3) 流动性较好。一方面，银行存款具有较大的流动性，变现迅捷且不会遭受名义价值损失。另一方面，对于有良好资信记录的银行客户，授信额度可以使其流动性资金需要及时方便地获得解决。

(4) 保密性较强。在间接融资中，筹资者只对授信的金融机构公开财务和投资计划，而不用在媒体上公开披露，保密性明显强于直接融资。

当然，间接融资也有它的局限性，主要表现在：

(1) 间接融资通过金融中介机构进行，割断了资金需求者与资金供给者的联系，使社会资金的运行和配置的效率较多地依赖商业银行等金融中介机构，这既增加了商业银行等金融中介机构的风险，也使融资者由于缺乏市场监督的压力，在规范自身的生产经营活动和投资效益的提高方面难以竭尽全力。

(2) 由于商业银行所受的外部监管和内部控制比较严格，贷款审批、发放不免有些保守，难以满足生产经营企业尤其是新兴产业和高风险项目的融资需要。

1.3.3 我国融资方式及其结构的发展状况

我国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只有间接融资而无直接融资。随着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证券市场的从无到有，直接融资有了较快的发展。但至目前为止，我国融资方式及